

2019年度
中共郟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

算情况说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县委政法委是县委领导和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持“两个维护”，坚持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统一全县政法单位思想和行动。

（二）对全县政法工作研究提出全局性部署，推进平安郟城、法治郟城建设，加强过硬队伍建设，深化智能化建设，坚决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全县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

（三）了解掌握和分析研判社会稳定形势和全县政法工作情况动态，协调推动预防、化解影响稳定的社会矛盾和风险，协调应对和妥善处置重大突发事件，协调指导政法单位和相关部门做好维护稳定工作。

（四）加强对全县政法工作的督查，统筹协调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反邪教、反暴恐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实施工作。

（五）加强政法领域重大事件和理论问题调查研究，提出重大决策部署和改革措施的意见和建议，协助县委决策和统筹推进政法改革等各项工作。

（六）掌握分析全县政法舆情动态，指导和协调全县政法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依法办理、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等相关工作。

（七）支持和监督全县政法单位依法行使职权，检查政法单位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国家法律法规的情况，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密切配合，完善与纪检监察机关工作衔接和协作配合机制，研究和协调重大、疑难案件，推进严格执法、公正司法。

（八）落实中央和省、市、县委国家安全领导机构、全面依法治国领导机构的决策部署，支持配合其办事机构工作；指导和协调政法单位维护政治安全工作和执法司法相关工作。

（九）指导和推动全县政法系统党的建设、领导班子建设、政法队伍建设，协助县委及县委组织部考察、管理政法单位领导干部，协助县委和县纪委监委机关做好监督检查、审查调查工作。

（十）完成县委和上级党委政法委员会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共郯城县委政法委员会部门决算包括：中共郯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纳入中共郯城县委政法委员会2019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1个，包括：

序号	单位名称	备注
1	中共郯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共郯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3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97.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	二、外交支出	32	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0	三、国防支出	33	0
四、事业收入	4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五、经营收入	5	0	五、教育支出	35	0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七、其他收入	7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2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1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1831.10	本年支出合计	56	1747.9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7	0	结余分配	57	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8	83.13
	29			59	
总计	30	1831.10	总计	60	1831.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中共郯城县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 入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831.10	1831.10	0	0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80.27	1780.27	0	0	0	0	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780.27	1780.27	0	0	0	0	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780.27	1780.27	0	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3	21.23	0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23	21.23	0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	21.23	0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8	11.48	0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8	11.48	0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	8.77	0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	2.71	0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3	18.13	0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3	18.13	0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3	18.13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中共郾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747.97	296.25	1451.72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7.13	245.41	1451.72	0	0	0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7.13	245.41	1451.72	0	0	0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97.13	245.41	1451.72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3	21.23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23	21.23	0	0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	21.23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8	11.48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8	11.48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	8.77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	2.71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3	18.13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3	18.13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3	18.13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中共郯城县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31.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697.13	1697.13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32	0	0	0
	3		三、国防支出	33	0	0	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	0	0
	5		五、教育支出	35	0	0	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	0	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	0	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23	21.23	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48	11.48	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	0	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	0	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	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	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0	0	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	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	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	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	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8.13	18.13	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	0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	0	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2	0	0	0
	23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3	0	0	0
	24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4	0	0	0
	25			55			
本年收入合计	26	1831.10	本年支出合计	56	1747.97	1747.97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7	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83.13	83.13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8	0		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9	0		59			
总计	30	1831.10	总计	60	1831.10	1831.1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中共郯城县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747.97	296.25	1451.7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7.13	245.41	1451.72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697.13	245.41	1451.72
2013199	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697.13	245.41	1451.7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23	21.23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1.23	21.23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3	21.23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48	11.48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48	11.48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77	8.77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71	2.71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13	18.13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8.13	18.13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8.13	18.13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中共郟县委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8.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3.6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
30101	基本工资	72.17	30201	办公费	5.2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
30102	津贴补贴	106.98	30202	印刷费	1.9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
30103	奖金	23.09	30203	咨询费	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	30204	手续费	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
30107	绩效工资	0	30205	水费	0	310	资本性支出	1.6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62	30206	电费	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	30207	邮电费	0.3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77	30208	取暖费	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71	30209	物业管理费	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61	30211	差旅费	0.84	31006	大型修缮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1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
30114	医疗费	0	30213	维修（护）费	0	31008	物资储备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42	30214	租赁费	0	31009	土地补偿	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5	30215	会议费	0	31010	安置补助	0
30301	离休费	0	30216	培训费	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
30302	退休费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	31012	拆迁补偿	0
30303	退职（役）费	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
30304	抚恤金	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
30305	生活补助	2.45	30225	专用燃料费	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
30306	救济费	0	30226	劳务费	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
30308	助学金	0	30228	工会经费	7.25	312	对企业补助	0
30309	奖励金	0	30229	福利费	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1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84	31204	费用补贴	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	31205	利息补贴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
						399	其他支出	0
						39906	赠与	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
						39999	其他支出	0
人员经费合计		260.95	公用经费合计					35.3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中共郯城县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0	0	5.00	0	5.00	1.50	3.81	0	3.81	0	3.8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中共郯城县政法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收 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 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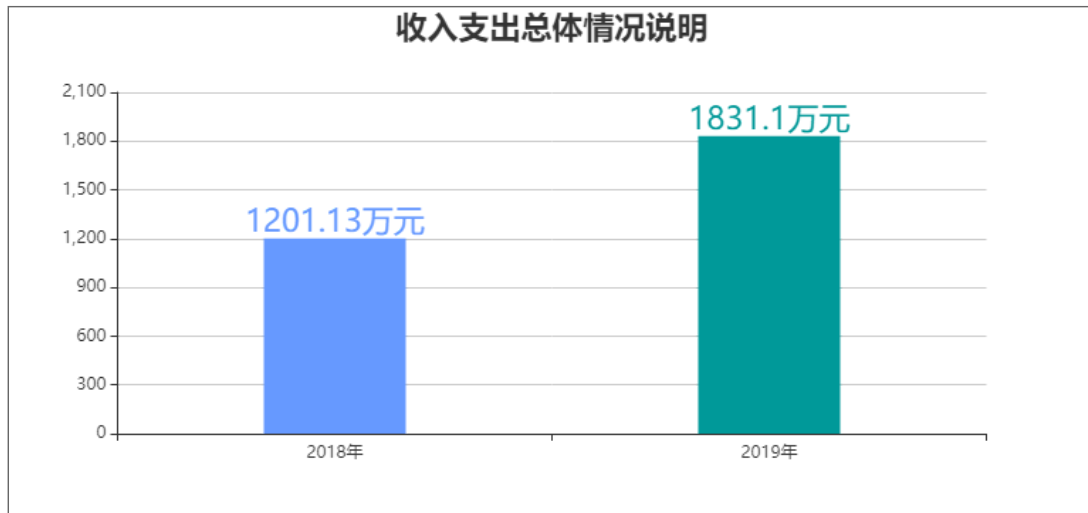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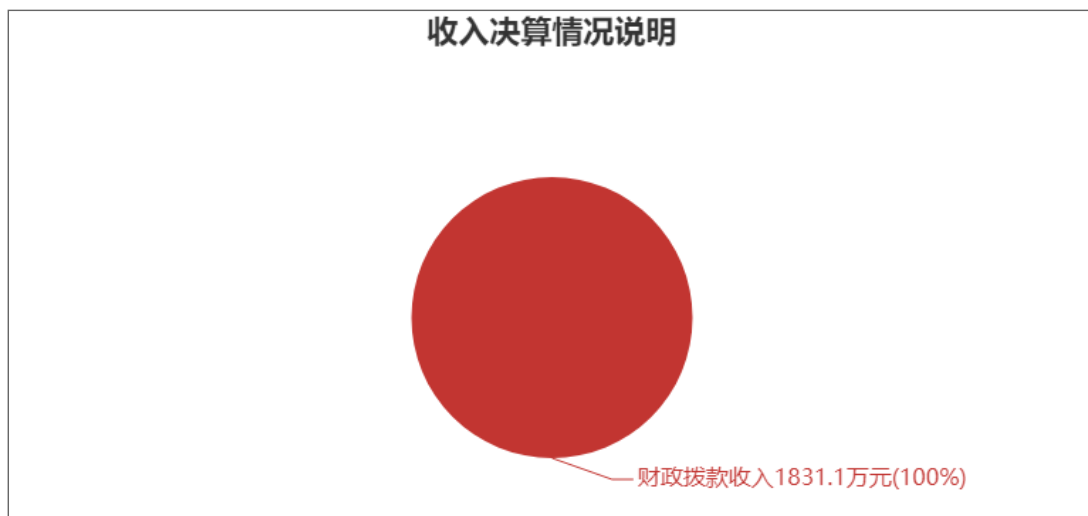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收、支总计1831.10万元。与2018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629.97万元，增长52.45%。主要是工资普涨以及追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司法救助金、综治信息平台建设及值守补助等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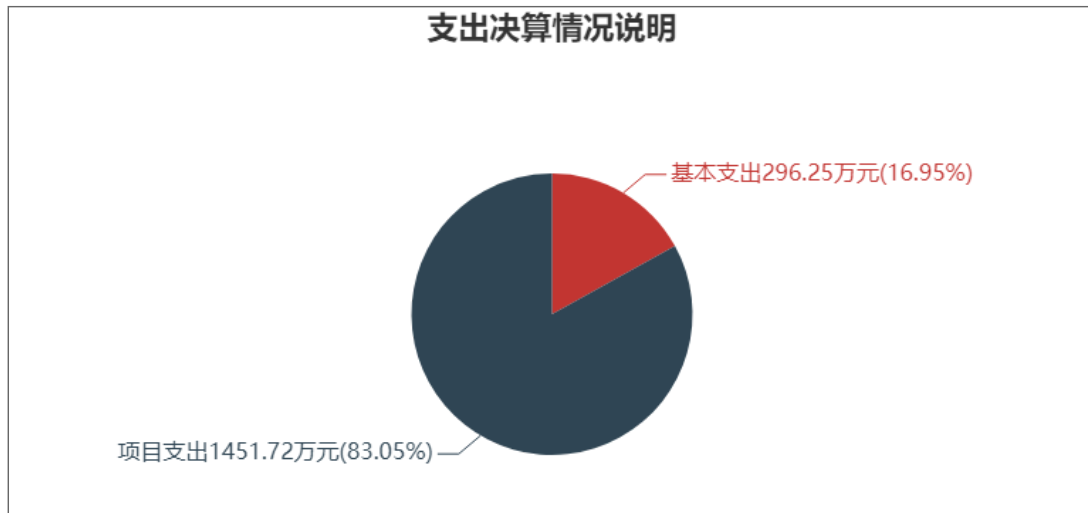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1831.1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831.10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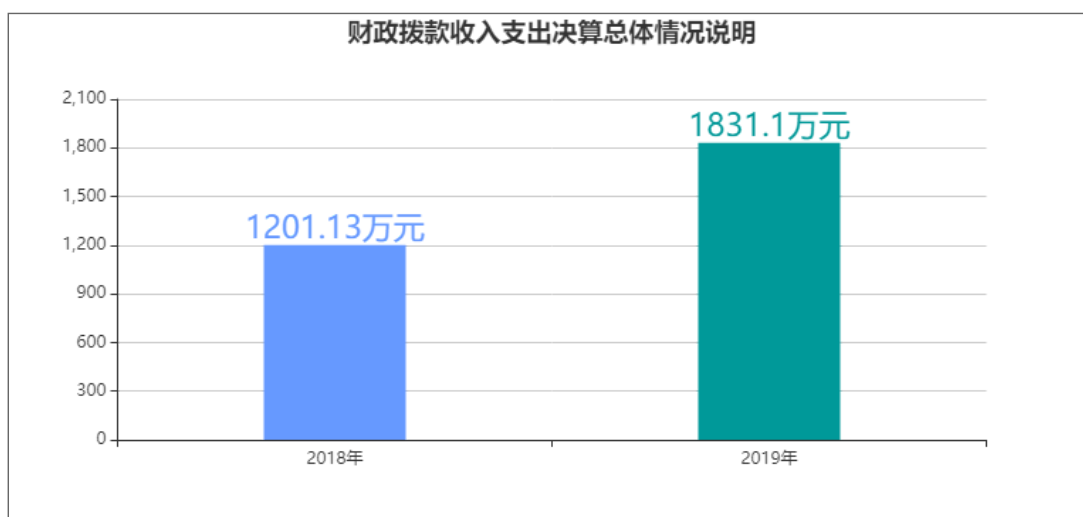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1747.9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6.25万元，占16.95%；项目支出1451.72万元，占83.05%；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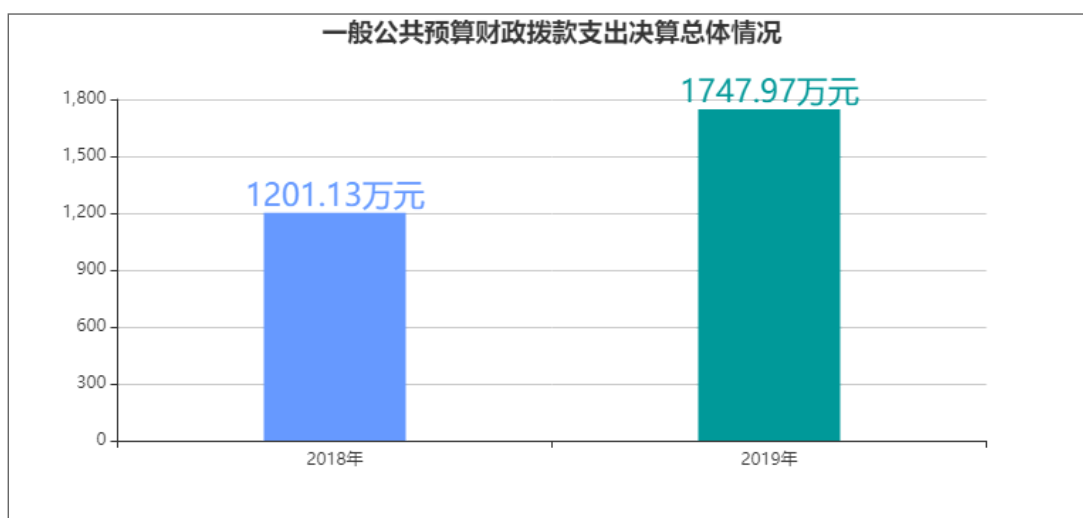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831.10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629.97万元,增长52.45%。主要是工资普涨以及追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司法救助金、综治信息平台建设及值守补助等项目经费。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7.9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8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546.84万元，增长45.53%。主要原因是工资普涨以及追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司法救助金、综治信息平台建设及值守补助等项目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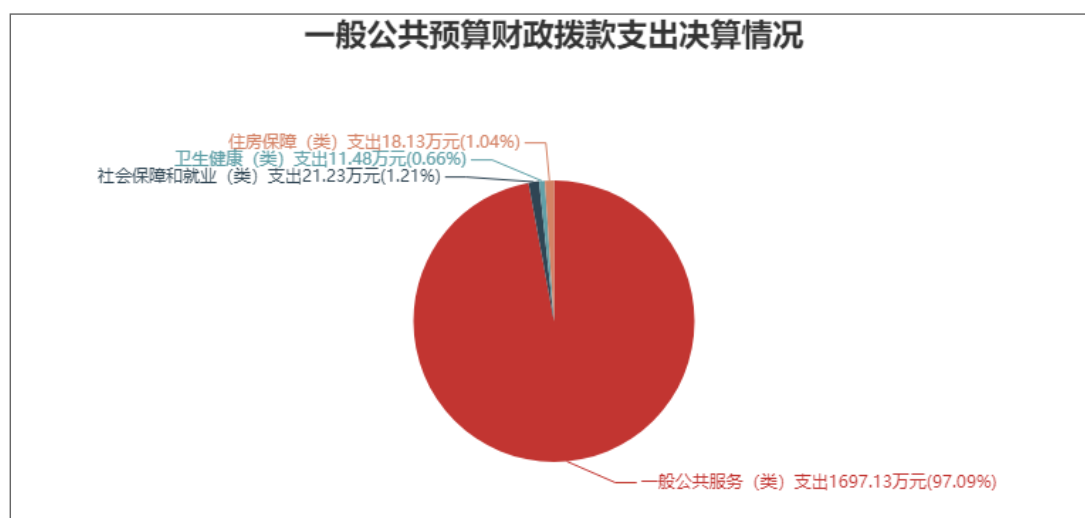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4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97.13万元，占97.09%；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23万元，占1.21%；

(3) 卫生健康（类）支出11.48万元，占0.66%；

(4) 住房保障（类）支出18.13万元，占1.0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938.22万元，支出决算为174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6.3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工资普涨以及追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司法救助金、综治信息平台建设及值守补助等项目经费。

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职工工资、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以及平安建设、“雪亮工程”、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网格员补助等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665.06万元，支出决算为1697.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5.1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工资普涨以及追加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司法救助金、综治信息平台建设及值守补助等项目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反映用于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年初预算为25.29万元，支出决算为21.2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3.9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职工退休。

(3) 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反映用于职工医疗保险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10.78万元，支出决算为8.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3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将应记入行政医疗部分记入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主要反映用于职工医疗补助。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71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将应记入行政医疗部分记入公务员医疗补助科目。

(4)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主要反映用于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支出。年初预算为14.4万元，支出决算为18.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5.9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提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296.2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人员经费260.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等。

2. 公用经费35.3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及增减变动原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范围包括中共郟县委政法委员会机关及其所属预算单位，共1个预算单位。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为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8.6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年初无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6.20%；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

2019年“三公”经费决算比年初预算减少2.69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与2019年预算基本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年初预算减少1.19万元、公务接待费比年初预算减少1.5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公务接待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开支。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2019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中共郟县委政法委员会等单位，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数为3.8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1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19年中共郟县委政法委员会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3.81万元，主要用于车辆保险、加油、维修等。2019年中共郟城县委政法委员会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辆。

3. 公务接待费决算数为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数的0%。其中：国内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5.3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5.41万元，增长18.10%，主要原因是政法业务量增大，办公费用支出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3.8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8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中共郟县委政法委员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符合规定的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中共郟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本部门机关及所属单位，对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11个，涉及预算资金1018.57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52.70%，未实现100%的原因是：工作任务及业务量增加，追加“三无小区”建设、司法救助金、社区综治信息平台夜间值班费、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等专项资金，导致年终决算数超出年初预算数。

组织对平安建设及综合治理等11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956.87万元，上述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11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绩效目标明确，财务相关制度健全完善，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群众满意度较高，达到了项目预期目标。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共郟城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2019年度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11个项目中，有1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支出超预算、执行中另行追加预算、因资金拨付时间及单位结算滞后导致年末存在结转资金等问题。

今年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了2019年度中共郟城县委政法委员会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以及平安建设及综合治理等11个项目的绩效自评具体结果。（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3.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以“平安建设及综合治理”项目为例，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92.05，评价结果为“优”。（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决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本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基金。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
公积金（项）： 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19年度中共郟城县委政法委员会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平安建设及综合治理	县委政法委	92.05	优
2	“雪亮工程”运维费用	县委政法委	92.5	优
3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县委政法委	91.02	优
4	铁路护路联防	县委政法委	91.36	优
5	政法信息网线路网租赁费	县委政法委	100	优
6	教育转化经费	县委政法委	97.69	优
7	见义勇为基金注入资金	县委政法委	100	优
8	网格员网格长津补贴	县委政法委	100	优
9	综治信息平台夜间值守费用	县委政法委	100	优
10	司法救助金	县委政法委	100	优
11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有奖监护资金	县委政法委	99.96	优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绩效自评表.docx](#)

2019年度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自评报告.doc](#)